

证券代码：400260

证券简称：大药 5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##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签订《写字楼租赁合同》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尹翠仙女士于 2023 年签订的《写字楼租赁合同》将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到期，为满足公司昆明销售中心办公需要，公司拟继续租赁尹翠仙女士位于昆明西山区南亚风情第壹城国际 B 座写字楼 1101、1102 室办公场所，租期三年（2026 年 5 月 1 日-2029 年 4 月 30 日），按 60 元/平方米/月计，每年租金为 517,024.80 元（不含税），三年租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,551,074.40 元（不含税）。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写字楼租赁合同>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3 名独立董事全票通过。

2026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写字楼租赁合同>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，均为非关联董事，3 人全票通过。

2026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写字楼租赁合同>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杨君祥、尹翠仙、杨君卫回避表决，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均为同意该议案。

2026年4月28日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写字楼租赁合同>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均为非关联监事，3人全票通过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尹翠仙

关联关系：尹翠仙，中国国籍，任公司副董事长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尹翠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,722,820 股，持股比例 3.06%。此外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君祥家族，杨君祥家族包括杨君祥、杨清龙、尹翠仙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尹翠仙女士系公司关联自然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 (一) 定价依据

以租赁房屋所在地区周边写字楼定价标准为参考，由公司与尹翠仙女士双方在自愿、平等、互利的基础上协商确定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的原则，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、协商确定。

### 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的原则，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、协商确定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(一) 合同主体

出租方（甲方）：尹翠仙

承租方（乙方）：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租赁标的

昆明市西山区南亚风情第壹城国际 B 座写字楼 1101、1102 室，建筑面积为：718.09 平方米。

（三）租赁期限

租期为三年：即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止。

（四）租金及支付

按 60 元/平方米/月计，每年租金为 517,024.80 元（不含税）。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第一年租金一次付清；第二年起的租金于当年 4 月 10 日前付清。

（五）物业管理及其他费用

承租期间所发生的物业管理费、卫生费、水电费、税费等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昆明销售中心办公需要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昆明销售中心办公需要，签订《写字楼租赁合同》遵循双方自愿、协商一致、市场化的原则，公司承租位于昆明南亚风情园的房屋作办公场所，契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保证公司办公需求，属于业务发展所需开展的正常交易行为。充分利用商业资源，进一步引进优秀人才优化公司营销资源，更好地拓展市场，同时可方便公司品牌展示和客户对接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。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不存在公司主营业务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的情况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三）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- （四）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